

ZUAN WANGNÜ

钻王女

雪米莉 著



钻王女

雪米莉 著

ZUANWANGNÜ

(青)新登字 001 号

钻王女

雪米莉 著

*

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宁市西关大街 96 号)

青海人民出版社发行 青海西宁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9 字数:200 千

1992 年 11 月第 1 版 199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0

ISBN 7-225-00596-0/I·79 定价:4.98 元

序

“咣当——”。

铁门缓缓推开。

一个女人迈着静静的步子走进了这个弥漫着浓烈的、令人恶心的腐臭气味和血腥气味的停尸房。

她戴着黑色面纱。

一层菲薄的面纱，隔断了人们的视线，使人难以分辨她的脸孔是俏丽还是丑陋，不过，从她的衣饰打扮，从她的一举一动，任何人也不难知道这是一个富家女，且一定美貌年轻得惊人。

她身穿一套皮尔·卡丹制作的衣裙，质地十分昂贵，样式非常新派，粉红色的裙子荷叶般洒开，如一朵彩云轻盈地托着一位高贵丽人。她白如细藕的玉颈上悬挂着一串用红宝石镶嵌的项链，尖尖细指上戴着数枚红绿宝石，仅一颗就价值数万。

她个子高，身材姣，步态盈，显得性感十足，胸脯上两座高

耸的乳房表明这是一个异常成熟的女人。

她出现在这阴暗潮湿的停尸间，像一个漂浮的美丽精灵。

她一言不发。

她亭亭玉立，静静地在那停尸床边站住了，仿佛患了痴呆症似地，木然而呆滞地注视着前方。

她凝视着那个女人。

一时间，她觉得头晕目眩，眼前闪现出无数道五彩绚丽的光亮，鬼影幢幢的停尸间幻化成一片殷红、一片血光，静寂的狭小空间映出刀光剑影，瑟瑟秋风，她自己成了秋风中一片飘泊的枯叶。

她深吸一口气。

她拼命镇静地面对那个女人。

她望着那个女人。

那个女人躺在停尸床洁白如雪的床单上，整个身体一丝不挂，显得妩媚动人，婀娜多姿，清清亮亮，她的皮肤白得惊人，饱满的乳房如同两艘荡漾于白沫翻滚大海之上的游船，乳头如盛开的玫瑰花瓣，周围是一片黑色的光晕，大腿非常修长，让人一见之下不禁会连想到印度神庙中裸体女神的神神秘秘。她的眼睛是黑色的，墨黑晶亮，鼻孔微微上翘，显示着一种高贵的自信。不容怀疑，她属于那种任何男人只要见过一面就永难忘记的女人，属于那种只有拥有钢铸大腿才能驾驭的女人，属于那种只有链条和缰绳才能制服的女人。

这女人静静地躺着，像是正在熟睡，在做着一个美梦。

这只是一种假象。这女人死了。刚刚死了。

这是惨忍的事实。

哪怕她的脸孔如往常一样平静，眼睛如往常一样柔和，甚

至哪怕她的红唇边依然挂着桃花般可人的微笑。但是，那双一动不动的眼睛确凿地表明生命已离她远去，那丰盈乳房上两只狰狞而丑恶的、破坏了一切完美和谐的黑色枪眼证明灵魂已不复存在。

是死了。

这只是一具经过整容师之手的尸体。整容师可以将一个人身上的血迹揩尽，可以将一个人脸上的恐惧变成平静，痛苦变成温柔，却永远不可能招回一个死去女人的生命。

这女人是被一串罪恶的、灼热的子弹夺去的生命。

香销玉殒。

蒙面女人紧闭住眼睛。

她害怕泪水横流。

她的脑海里显现出一阵冲锋枪“哒哒哒”扫射之后惨不忍睹的场景：

……鲜血飞溅，一瞬间，丰满的乳房染得血红……一股股血如同喷泉般涌出，如带子一般丝丝缕缕淌满整个腹部……淤积在肚脐间的血如一只黑鸟的大眼……睁开的双目充满了恐怖惊悸痛苦和抗争……一朵鲜丽的花被人践踏为泥……

她拼命赶走那些恶梦的幻影。

她默默伫立着。

好久，好久，她才慢慢地伸出手，用她柔软的手掌轻轻摸那死去女人光洁的脸颊、眼睛、鼻孔。她的动作很轻柔很轻柔，仿佛害怕她的触摸会让这死去的女人疼痛或惊醒她的一场好梦。她的动作很缓慢很缓慢，如同要留住这分分秒秒。随后，她低下头，将嘴唇凑近死者冰凉的脸颊，轻轻蠕动，像是想要对死者倾述什么，然而，她喉咙里似有鱼刺。她一句话也没讲

出。

终于，她挺起了腰。

她慢慢举起手，从自己脖子上取下那条项链，小心地系在死去女人的颈项上，她那动作如同在进行某种神圣的祭奠。

她又无言相望。她又一次感到震惊。

宝石项链与那死去女人的相配相吻创造了一个奇迹。

那丰宝石项链制作得非常精美，出自名匠之手，整条项链用黄金铸成，每隔一小段就嵌有一颗红宝石，十八颗红宝石将黄金连成一串，如同一条五彩斑斓的雨后彩虹，一瞬间，使那死去女人的脸孔竟然栩栩如生，宛如重新活过来一般。名贵的宝石和女人的艳丽让这充满死亡气息的房间变得春光明媚起来。

蒙面女人猛地转过身。

她泪水盈眶。

她不敢再看下去。她害怕自己最终会嚎啕大哭。

哭泣是死者平生最鄙夷的事情。

她向外走去。她走着，觉得双脚沉重如铁，再走一步就在耗去她全部的生命，而心脏也因窒息会停止跳动。

她没有回头。

她的下巴生硬，嘴唇紧闭，像钢铁一样，整个脸孔显得阴冷可怕。

她的目光如火，如熊熊的烈焰，如炽热的岩浆，奔流着，倾泻着，咆哮着，要吞噬人世间的一切罪恶、邪恶、丑恶和黑暗。

从现在起，她知道该干什么。

报仇雪恨！

雪恨报仇！

目 录

序	(1)
第1章 翩翩女	(1)
第2章 罪恶恋	(22)
第3章 爱海舟	(35)
第4章 红颜命	(51)
第5章 死亡情	(72)
第6章 绑架血	(90)
第7章 黑道帮	(104)
第8章 姐妹泪	(118)
第9章 钻石光	(133)
第10章 杀手爱	(157)
第11章 金钱劫	(181)
第12章 美女攻	(199)
第13章 色情计	(210)
第14章 陷阱凶	(224)
第15章 龙虎斗	(240)
第16章 两心依	(260)
第17章 复仇杀	(271)
尾 声	(281)

第一章 翩翩女

……随着时光无情地流逝，她的花容月貌渐渐枯萎，眼中迷人的光焰完全消失，光滑细润的肌肤出现皱纹，没有男人再要她，她被赶出妓院，栖身于某座贫民室低矮潮湿的茅屋……

想着这些，他心如刀绞。

他不能失去她。

夜幕降临，香港这座号称“不夜城”、“东方明珠”的大都市立即显出不同白日的妖艳和妖媚，宛如一位沉浸在狂热情欲中的富贵女人，丰盈、迷人。

沉沉夜色中，大厦高楼的五彩灯饰耀眼夺目，霓虹灯、广告牌、街灯五彩斑斓，滚滚车流火龙一般，一切如同强壮男人

抚摸激动兴奋的女人的乳房，令人心醉神迷。

夜晚的香港最美丽，最惊心动魄。

香港的夜晚最传奇，最神秘秘。

一座充满梦幻的城市。

卡赞拉目不转睛盯着前方，专心致志地开着他那辆“菲亚特”红色豪华车，连经过举世无双的太空馆，也没回头向外瞥一眼。他在赶路。

他现在没有心思欣赏这多彩多姿的夜色。

他此时有着比这诱人夜色更加感人的重要事情要干。

他要去见一位亿万富翁。

他要做一笑大买卖。

一个女人的交易。

太棒了，他脸色阴沉，暗暗欣喜，我又要发大财了。

卡赞拉是一家夜总会的老板。夜总会位于繁华市区弥敦道的中心地段，表面经营着合法生意，譬如舞厅、酒吧，但实际上却是一家高级妓院，在港九的上流社会十分有名，许多富豪大贾、达官贵人常到夜总会来寻花问柳，以度一个温柔之夜。卡赞拉把他的夜总会取名为“温柔之乡”。

“温柔之乡”确是名副其实。卡赞拉是玩女人的老手，深谙其道；作为男人，他完全了解男人的口味和爱好。他的夜总会集中了全世界的各种美人靓女，非洲黑女郎，西班牙白美人，东方各国女人，无所不包，无所不容，且进入之前，都经过严格挑选，每个女郎都必须具有独特的风韵和姿色，身材、脸蛋、举止、言行，哪怕从纯艺术的角度检验，也完美无瑕，无可挑剔。“温柔之乡”能够满足各种层次男人的要求，进去的男人没有一个不甩出大把金钱就能出来的。

“温柔之乡”还有一个独特之处，那就是出卖“初夜权”。这一点吸引了众多的港岛男子。谁不喜欢纯情少女呢？这也全靠卡赞拉经营有方。他从东方各国和港岛各地的偏远山乡，从那些穷愁潦倒的农家，用最低价格买下一些认为有发展前途的小姑娘，带回夜总会，并不让她们立即接客，只是让她们充当接客姑娘的侍女，等到她们的恐惧感完全消失，适应了环境，明白自己的命运，他才让她们接客。当然，这要待价而沽。初夜权能够赚钱。他只把一个姑娘的“初夜权”给予出价最高的那个男人。仅此一项，他就大发特发。

现在，卡赞拉确实发迹了，他在旗杆山半腰有一幢价值数百万港币的豪华别墅，在九龙、沙田等高级住宅区还有数幢公寓，有数辆“奔驰”、“梅赛德斯”、“皇冠”高级房车。他穿的是法国巴黎时装，登的是意大利名牌皮鞋，连喝早茶晚茶也非半岛“新世界”或“海景假日”不进。总之，他花钱如水，应有尽有，完全跻身于港九“上流阶层”。

当然，这只是现在。二十年前，卡赞拉只是一个“油仔”、“打工仔”，在跑马场当过跑腿，在餐馆洗过盘子，谁会想到这个来自渔村，连小学也没念完的“卡仔”会有今日的飞黄腾达呢？

这一切全是机会。

如果没有机会，他永远只是一堆不起眼的烂肉。

机会就是金钱。

这一点，他非常明白。

十五年前的一个夜晚，他在一家咖啡店打工，一个大胡子男人突然叫住他，说如果他能够把一点小东西从香港带到纽约，他将得到一笔可观的酬金。那“小东西”就是金三角出产的

“可卡因”。他毫不犹豫地同意了。他仇恨贫穷。与其一生潦倒，不如拿命一搏。他的运气十分十分的好，机会十分十分的好。他干了八次，没有一次被“花腰”抓住。八次后，他不干了，用那笔“可卡因钱”买下了一家小餐馆开始做生意，很快发展到今日令人羡慕的规模。如果当时他因为害怕不敢带的这些“小东西”，不抓住那个机会，他也许从无出头之日。机会是一个人一生中最最重要的东西。

今天晚上，他又有一个机会。

发大财。

赚大钱。

他必须抓住这个机会。

他能够抓住这个机会。

想到这里，他阴冷的脸孔第一次露出笑容。

远方，夜色如雾，灯火如点点繁星，缀出一片美丽如画的都市夜景，椰树在飒飒夜风中微微摇曳，教堂的钟声悠远回荡，一切都是那么静馨温柔……

庄文凯猛然转身离开落地长窗。

夜景令他不安。

他只有不安。

如果是平日，像这样一个难得的凉爽夏夜，他可不会一个人关在书房里，也许在深水湾游泳冲浪，或去海鲜舫品尝美味佳肴，再次一等也要去俱乐部跟几个朋友打几盘麻将。

然而今夜，他毫无欲望。

他慢慢走向陈列柜。陈列柜里摆放着各种宝石，一片璀璨，彩虹般的尖品宝石，浅绿的海蓝宝石、大红的石榴宝石、乳

白色的长月宝石、柠檬色的闪光水晶、紫罗兰金黄粉红的绿柱石、白天通体碧绿夜晚转为紫红色的紫翠玉……千姿百态、五光十色，每一颗都炫耀着美丽的光焰。

但这没用。

这种遇上烦恼就看看这个藏有各类钻石珠宝陈列柜立即苦恼烟消云散的习惯今夜也一点没用。

他疲惫地在椅子上坐下。

他觉得自己从来没有如此不安过，哪怕一次生意失败，丢失几百万美元，他也从未如此苦恼过。

这一切全是因为一个电话。

那个“温柔之乡”的老板卡赞拉想要见他，说有重要的事情需要跟他谈谈。

他知道是什么重要事情。

翁丝琪！

那个非凡的小姑娘！

一见就令他呼然心动的小姑娘。

他双手捂住脸孔。

他陷入沉思。

他进入默想。

他是一个金钱巨人。

一个钻石大王。

一个亿万富翁。

一个遍及世界各国的庞大“钻石王国”的至高无上的统治者。他一挥手或做一决定，能令港九股票市场下降几个百分点。他拥有一笔足能买下一个非洲小国的巨大金钱。他有私家飞机、私家岛屿，一切物质方面的东西，他随心所欲，应有尽有。

有。

然而，这些能够证明的只是他是一个金钱人。

他在感情方面近乎一片白荒荒的沙漠。

真正的沙漠。

庄文凯出生于九龙一个具有浓重传奇色彩的家族。他祖父原是大屹山区的一位农家子弟，除开一颗脑袋和一双结实的手，腰无分文，一无所有。后来，他漂洋过海前往“宝石的故乡”斯里兰卡，几年后，他回来了，腰缠万贯。他发迹的故事成为轰动九龙城的特大新闻。与他同船前往那个神秘岛国的五十三个港人要么客死异乡，要么不名而归。故而他的发迹就有了种种传说，有人说他在一条山后发现了一颗重达百克拉的紫翠玉宝石，一夜巨富；又有人说他在科伦坡邂逅一宝石巨商，心生邪念，杀死商人，夺得一笔巨大财产。不过，这一切都是一个谜，他本人对自己的经历讳莫如深，绝口不提。唯一真实的是，他死后留下了一笔庞大惊人的财富。

作为这个钻石家族的继承人，庄文凯从小养尊处优，受到极好的教育。五岁，他就前往伦敦读书，中学则是在瑞士洛桑一座驰名世界的寄宿学校度过，其后，他进入剑桥大学攻读经济管理学，获得学士学位，最后在完成父亲认为儿子必须完成的一切学业之后，他才返回香港，在父亲的钻石公司任职。

作为一名珠宝商人，他很少呆在香港，大多数时间都花在旅行中，时刻关注珠宝行情，对全世界的宝石生产了如指掌。他来往穿梭于世界上的几个主要宝石生产地——南非的金伯利，缅甸的仰光，德国的伊达尔，澳大利亚的古贝佩尔，斯里兰卡的拉特拉普拉。

他是一个了不起的商人。在父亲去世后短短二十年间，他的财产翻了数十倍，建起了东南亚规模最大的钻石中心，拥有宝石加工厂和许多生产宝石的矿井，泰国、新加坡、伦敦、纽约的珠宝店形成了一个跨国销售网，从而建立起一个庞大的“钻石王国”。

他的事业堪称成功。

他的奋斗可谓楷模。

然而，他的个人生活一团糟。

他一直是单身汉。

一个港九最富有的单身汉。

他从未结婚，从未生儿育女，从未有过家庭的天伦之乐。“家庭”这两个世界上最美丽的词对他只是一个海市蜃楼。

这是因为一个姑娘。

一个中国姑娘。

那是三十年前，他偶然邂逅了从大陆来港的冉珊。他一见到她就认定她将成为他终生的伴侣，除冉珊之外，别无他人。冉珊是一个性感十足的美人，容貌清纯如春天的阳光，天真无邪，一双又大又亮的黑眼睛，似清澈见底的沙漠之泉；身段完美娇艳，一举一动无不散发着青春的妩媚，走动如一位神话中的仙女。他们双双堕入了爱河，爱得欲死欲生，铭心刻骨。他发誓非她不娶。

但是，就在他们准备结婚的前夕，一件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

她患了一种可怕的白血病。

她仅仅十天就永远离他而去。

那是十个悲痛欲绝的日子。他须臾不离她的病房，抓着她光滑润白暂的手掌，注视着那对清澈明亮的大眼睛，默默祈祷上帝创造一个生命的奇迹。

没有奇迹。

冉珊死了。

他绝望得几次想要自杀随她而去。

他没能自杀成功。警惕的父母总是适时地阻止了死神在爱儿身上降临。但是，从那之后，他心如死灰，无欲无望，开始了一种枯燥痛苦的生活。当然，在这漫长的三十年岁月中，他经历的女人如过江之鲫，难以计数，而想要嫁给他成为妻子的女人，包括一些堪称美人的富家女，也多得数不清，然而，他都顽强地抵御住了那种种诱惑。他可以跟她们上床，跟他们做爱，可这一切只是一个健壮强硕、精力充沛的男人生理发泄需要而已。性爱是一回事，情爱又是另一回事，而结婚更是另外一回事。他忘不了冉珊。

妓院成了他的常去之处。

他每进一次妓院又增添一层罪孽感。

他就在这种复杂又矛盾的感情之中貌似平静地生活着。

打破这种死一样平静的是翁丝琪。

“温柔之乡”的一个姑娘。

一个未来的妓女。

在“温柔之乡”夜总会，他有一个固定的妓女，绰号叫“红唇雪”每隔一段时间，他总要去一次。“红唇雪莉”是一个菲律宾姑娘，黑发，丰臀，棕色皮肤，床上功夫非常精辟熟练。在与他的云雨之欢中，她常常能够暂时忘却个人生活的痛苦和心

灵的创伤，进入一种激情兴奋的虚幻世界。这绝对谈不上爱。他花钱去找妓女只是一种需要，一种金钱和肉体的交易。

他就是在那里碰见翁丝琪的。

她为他送来一杯龙井茶。

他第一眼看见翁丝琪，一种三十年来从未有过的奇妙感觉立即在体内升起，一瞬间，她觉得身体如火一般滚烫灼热，心脏“咚咚”直跳如要蹦出胸膛，每根神经都像拉紧的弓弦，宛如一位沙漠行人见到久已未遇的甘泉和绿洲。

他吃惊地睁大了眼睛。

他怀疑自己的眼睛。

她太像冉珊了。

他铭心刻骨死去的、只是在梦中出现的唯一情人。

她肌肤雪白，是那种与白种女人迥然不同的雪白，一种光滑细润如绸缎的白色，细如凝脂，白似奶酪。

她脸孔清丽，犹如古代中国仕女图中的美人脸庞，略带忧郁苍白，却更显得天真无邪，叫人心疼。

她眼睛墨黑，如黑宝石一般烁烁发亮，配上一头如丝如云的墨黑头发，还有凹凸分明的身材，飘动着一条粉红色的大摆衣衫，轻轻盈盈，犹如一位从神话世界出来的仙女，一朵富丽堂皇的牡丹，光焰四射。

除开身体略显瘦弱之外，她跟冉珊几乎长得一模一样。

一个冉珊的再生。

一个冉珊的复活。

一时间，他觉得春光明媚，艳阳高照，一切都不复存在。他忘记了时间，忘记了自己在什么地方，周围的喧哗仿佛化为乌有。他只是痴痴迷迷地望着她，神不守舍，身体渐渐发硬，直到